"别字"正名

张涌泉

《中国大百科全书·语言文字》卷(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8年版)"别字"条云:

别字 指跟正字不同的字。凡当写某字,而写为另外一个音同或音近的字,这个字就称为别字。别字就是另外一个字的意思。清代顾炎武《日知录》卷十八"别字"条说:"别字者,本当为此字,而误为彼字也。今人谓之白字,乃别音之转。"清代赵之谦有《六朝别字记》,近代罗振玉有《碑别字》,都是采录古代碑刻中别字的书。

根据这样的解释,所谓"别字"就是因音同 或音近而误写的字,《六朝别字记》、《碑别 字》也就是采录古代碑刻中的这种音误字的 著作。其实不然,根据我们的研究,《六朝 别字记》、《碑别字》所采集的大抵为异体字 (包括俗体、古体、或体、讹体等),它们 和正字的关系主要在形而不在音。《六朝别 字记》收字近700个, 其中与声音相关的不到 50个。赵之谦之子在跋中称其书"摘取六朝 碑版中之别裁伪体"而成,也正是说明了这 一特点。即使那极少部分与声音相关的字, 也并不是如定义中所说的那种"白字",如 12页以巡为副,13页以以为已,15页以沽为 姑,17页以晁为朝,等等,这些字赵之谦认 为都是"古通字"(通假字)。这种"古通 字"的运用在很大程度上是约定俗成的。并 非偶然的音同或音近而误写, 和定义所谓的 "别字"本非一码事,难以相提并论。所以 在《六朝别字记》一书中,真正可以称得上定 义说的那种"别字"的可以说是寥寥无几。 至于罗振玉的《碑别字》(确切说应该是罗振 鋆、罗振玉《增订碑别字》。罗振鋆有《碑别 字》五卷,罗振玉复有《碑别字补》五卷,清

光绪间皆有刻本。后来罗振玉合并二书成《增订碑别字》五卷,于民国十七年[1928]印行),所采数倍于赵书,全为"碑版别构字之不载字书者"(罗振玉序中语),更是与"音同或音近"无关。如卷一东韵:"風、風、風、風、風,風也。"其间只有形体之变,而与声音无涉。既然编写者认为"别字"就是因音同或音近而误写的字,怎么又可以把《六朝别字记》、《增订碑别字》称为采录"别字"的书呢?显然,这是很不妥当的。

10

那末,是不是赵之谦、罗振玉的书误用了"别字"这个术语呢?不是的。据我们所知,在前人的心目中,与我们的论题相关的"别字"这一术语,至少有如下两个含意:

一、指异体字(包括俗体、古体、或 体、讹体)。《颜氏家训·书证篇》云: "太 公《六韬》,有天陈、人陈、云鸟之陈。《论 语》曰: '卫灵公问陈于孔子。'《左传》: '为鱼丽之陈。'俗本多作阜旁车乘之车。 案诸陈队,并作陈、郑之陈。夫行陈之义, 取于陈列耳,此六书为假借也,《苍》、《雅》 及近世字书,皆无别字,唯王羲之《小学 章》、独阜旁作车,纵复俗行,不宜追改《六 韬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左传》也。"其中的"别字",就 是指异体字而言。《汉书·艺文志》有《别字》 十三篇,大概就是研究异体字的著作。《六 朝别字记》、《增订碑别字》都是属于这种含义 的别字汇编。这一意义的"别字",有时亦 称"别体"。清毕沅《中州金石记》卷一云: "此文'鯀'作'鮌','眡'从'氐', '條'从'彳',俱别体。"这种别字,并 不是另外一个字, 正字和别字只不过字形上 有所不同而已。

二、指误书、误读的字。清凌 霞《六朝 别字记序》云: "世俗以字之误 书、误读者谓之别字,'弄麋''伏猎',此类是也。"按《旧唐书》卷一〇六《李林甫传》: "林甫舅子(姜)度妻诞子,林甫手书庆之曰:'闻

有弄爨之庆。'客视之掩口。""弄爨"本 当作"弄璋","璋"为美玉,"橐"乃野 兽名,李林甫因"璋""麞"音同而误书 "璋"为"甓"。又《旧唐书》卷九十九卷《严 挺之传》: "(萧炅)尝与挺之同行庆吊, 客次有《礼记》, 萧炅读之曰: '蒸尝伏猎。' 炅早从官, 无学术, 不识'伏腊'之意, 误 读之。挺之戏问, 炅对如初。挺之白九龄曰: "省中岂有伏猎侍郎?'""腊"字本当读 卢盍切, 蒲炅不识"伏腊"之意, 因"腊" "猎"音近而误读"腊"为"猎"。像这种 误书、误读的别字, 既可以是音同或音近造 成的,也可以是形近造成的。《后汉书》卷七 十九《尹敏传》:"谶书非圣人所作,其中多 近鄙别字,颇类世俗之辞,恐疑误后生。" 顾炎武释之云:"近鄙者,犹今俗用之字; 别字者,本当为此字而误为彼字也。"①顾 氏所谓"本当为此字而误为彼字",是兼形 误和音误而言,而非专指音误。顾氏接着说: "山东人刻《金石录》,于李易安后序'绍兴 二年元黓岁壮月朔', 不知壮月之出于《尔 雅*, 而改为'牡丹', 凡万历以来所刻之 书,多'牡丹'之类也,"《说文解字》, "牙,牡齿也。"段玉裁改作"壮齿",注 云:"牡,各本讹作牡,今本《篇》、《韵》皆 讹。惟石刻《九经字样》不误。"《说文》"壮 齿"之误作"牡齿"与李序之"牡月"误作 "牡丹",如出一辙,都是形近而误书误刻 的别字,顾氏以为出于刻者 忆改,恐非尽 然。《中国大百科全书》以"别字"专指音误 字,则是片面地理解了顾氏的原意。这一含 义的"别字",如果撇开误读的别字不论, 那便应采用如下的定义。凡当写某字,而写 为另外一个音同音近或形近的字,这个字就 称为别字。这种别字的确是和正字不同的另 外一个字。

《中国大百科全书》"别字"条阐述的是 后一种含义的别字,而所举的两种著作又是 前一种含义的别字,编写者不慎把这两种不 同含义的"别字"揉合在一起了。

①王先谦《后汉书集解》引何焯曰: "如以劉为卯金刀、以泉货为白水真人,皆别字之微。"大概何焯认为《尹敏传》的"别字"就是拆字(分析字的形体),何氏的说法似与文意较合。